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3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光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子公司签订〈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初宏洲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7日